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17-16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董事刘科先生因临时公务安排委托公司董事兼总裁王金全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列席会议，公司董事长幸建超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及决定的事项，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新建新一代移动通信用关键材料与器件项目厂房的议案》

公司投资 8,627.81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投资 6,690.06 万元，

土地费用 1,603.25 万元，基本预备费 334.5 万元），用于建设单层钢结构和两层钢混结构厂房，面积合计为 27,334 m²（其中：单层钢结构厂房约 10 米高，面积约为 3,834 m²；双层钢混结构厂房的单层层高约 5 米，面积约为 23,500 m²）以及配电、供水、空压机房等配套设施工程。

由于本次新建厂房尚需报请城建规划等部门审批，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在预算投资额度内，全权处理本次投资新建厂房事宜。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新建新一代移动通信用关键材料与器件项目厂房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6 日